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股票代码:600567 公司简称:山鹰纸业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适用
- 2 公司简介

公司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联系人或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1-62578878
地址	021-62578878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666号山鹰国际总部大厦
电子邮箱	stock@shangyepaper.com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总资产	39,829,343,084.16	上年末末	35,996,366,149.77	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40,485,543.33	上年末末	13,181,374,110.08	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6	上年末末	1.40	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896,652.26	上年末末	2,422,455,280.75	-77.3%
营业收入	11,409,851,762.63	上年末末	11,954,027,332.73	-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663,014.94	上年末末	1,296,002,303.98	-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5,497,875.39	上年末末	1,485,814,750.14	-4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1	上年末末	15.22	减:0.4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23	上年末末	0.3733	-46.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66	上年末末	0.3733	-55.3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4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泰盛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29.27	1,341,390,378	0	1,670,300,000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信托-新华资产管理-新华资产管理-新华资产管理-新华资产管理	未知	2.82	129,177,474	0	0
招商局	境内自然人	2.67	122,414,516	0	122,000,000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创新基金组合	其他	1.58	72,614,574	0	0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创新基金组合	其他	1.45	66,303,302	0	0
林文新	境内自然人	1.40	64,112,666	0	64,112,666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创新基金组合	其他	1.02	46,811,294	0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未知	0.84	38,565,646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82	37,454,085	0	0
何亮	境内自然人	0.76	34,947,234	0	35,788,100

重要提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文新先生,因履行其作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在报告期内,曾于2019年8月27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将其持有的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的全部股份予以质押,用于担保其个人及家庭消费贷款,除上述质押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文新先生不存在任何股权质押事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不存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报告期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可转债	1211000	12281A	2012年9月12日	2019年8月22日	79818	7.5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率	本报告期末	63.89	上年末末	62.30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本报告期(1-6月)	3.81	上年同期	6.42

关于逾期债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11.70亿元,同比下降6.50%,其中主营业务收入110.33亿元,其他业务收入1.3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亿元,同比下降45.77%。公司实现原纸产量232.80万吨,销量221.34万吨,产销率95.08%;瓦楞楞纸箱产能6.07亿平方米,销量5.88亿平方米,产销率96.87%。具体分行业经营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造纸	8,005,073,587.84	6,096,203,828.58	24.32	-15.30	-5.26
包装	2,467,631,982.55	1,755,010,746.46	28.43	44.43	0.87
贸易	773,996,295.12	791,118,004.74	32.07	339.88	328.64
其他	33,009,984.14	29,707,970.03	10.50	75.04	111.01
小计	11,160,881,262.65	8,968,038,163.81	20.36	-6.56	-0.00

报告期内,公司以推进深度国际化、强化产业链协同、打造产业互联网生态平台为主要工作,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 (1) 实现北纸低纸、荷兰WPT、联盛纸业等新兴产业的有效协同与资源整合,本报告期内成为公司的利润增长点,尤其是北纸低纸,在国际大型纸包装企业普遍出现业绩大幅下滑的背景下,逆势实现利润同比增长14%;
 - (2) 美国凤凰纸业7月23日顺利开工,在境外拓展再生纤维及木浆资源低成本上迈出重要步伐,公司将通过在东南亚地区完成战略合作部署,有望进一步构建新的原材料低成本竞争优势;
 - (3) 启动包茂恒裕环保能源(浙江)有限公司承建的包茂恒裕“在内”的三个固废电厂的项目建设,启动大宗物料集中采购的阳兴工程,有限要素成本管控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体现;
 - (4) 按计划完成了创新驱动基金全年第一期增持计划股份回购授予,以及2.3亿的股票回购工作,公司启动未来领袖人才计划,倾力发展长期计划;
 - (5) 持续推进“产业+信息”互联互通生态平台,全面推进基于财务融合、人力资源、行政事务大共享的运营支撑平台建设;
 - (6) 持续优化融资结构,保持稳健的流动资金,顺利完成10亿元16山鹰债的全额回兑付工作。
- 2019上半年重点工作
1. 张弛有度,稳健经营,强化流动性管理
- 中美贸易摩擦、美国加息、日韩贸易争端等事件给全球经济的发展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张弛有度,稳健经营,则是企业的安身立命之本。力行费用成本节约,有序安排资本性支出,强化流动性管理,积极盘活2019年可转债发行申请工作,实施债务结构的持续优化,在长期与短期债务、境内与境外融资、直接与间接融资、债权与股权融资、资本与外币融资等多个维度上实现结构上的调整。
2. 科学规划,有序协同,确保保山中鹰国际纸业
- 山鹰华中基地规划建设220万吨,全部建成后将是世界上单体规模最大的、设施最先进的包装生产基地之一。华中山地地处九省通衢,是公司国内最为重要的“产能战略高地”,担负着辐射华中腹地“闹市的重任。科学规划,有序协同,下半年需确保华中鹰国际纸业项目建设并快速成为公司的新的利润增长点。
3. 深入市场,深入客户,增加高毛利产品和客户的份额
- 公司在国内市场销售的“Nude Paper”品牌特种纸属于行业内最高等级产品,公司在国内市场的销售“康兴”“晨阳”等高档包装纸因其高品质深受市场青睐,以详细包建设为品牌的包装业务持续吸引集团优势,与海尔、格力、百威啤酒、京东等一批海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深耕亚太,深入客户,以客户需方为核心,致力于开发高端原纸产品和提供高质量包装服务,紧紧围绕客户和行业进行资源投入,不断提升在消费电子、工业包装、高端日化等高毛利、高客户粘性行业的市场份额。
4. 合力建链,步步为营,持续构建高质量低成本原料来源
- 高质量低成本原材料资源获取是公司实现高额绩效的核心竞争力。下半年依然会在充分利用好已有的外购配煤的基础上,未雨绸缪地投入,挖掘和落地境外高质量低成本再生纤维资源渠道建设,同时做好凤凰纸业12万吨再生浆生产线技改工作。公司将采取多种方式开展渠道拓展,合纵连横,互利共赢,在北美、欧洲、东南亚等区域寻求重新构筑新的低成本竞争优势的机会。
5. 协同配合,拓展区域,加快产业互联网生态建设
- 云印开放的成本产业互联网平台,通过与合作伙伴的深度资源整合和数据赋能,可有效解决纸行业下游的成本高、效率低等痛点,报告期内已在浙江、上海、江苏等区域内的龙头企业推广合作,相关业务模式和平台优势已得到合作伙伴的认可,在区域市场内实现了积极的影响和验证。公司将发挥产业协同和国内协同优势,进一步挖掘、更深入地与平台合作伙伴共同成长,将公司的产业互联网平台逐步推广到全国,同时进一步赋能下游客户,构建数据化的市场营销能力,提升下游中小微企业供应链生产、信息互通、资源优化、物流协同的能力水平,共同服务下游包装市场,以此实现全产业链的效率提升和降本增效。
6. 打破边界,唯才是举,提高高素质国际化人才梯队
- 人力资源是突破战略瓶颈和实现目标达成的关键驱动因素,公司下半年将打破管理边界,破格选拔内部优秀管理人才,大力引进高素质国际化人才,建设全方位知识管理及分享体系,持续开展未来领袖与领导力培训计划,打造支撑公司走向卓越的国际化人才梯队;探索采用股权激励下的激励分享机制,构建公司与人才共创、共赢、共享的薪酬管理体系。
- 3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不适用
1. 财政部自2019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基于上述修订情况,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正式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详见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 报告期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 2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后续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列报:

1.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 利润表将原“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科目,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的,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反映了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額。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科目,明确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变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内容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等相关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通知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科目进行相应变更,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进行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 2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列报:

1.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 利润表将原“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科目,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的,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反映了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額。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科目,明确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变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内容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等相关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通知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科目进行相应变更,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进行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 2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列报:

1.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 利润表将原“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科目,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的,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反映了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額。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科目,明确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变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内容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等相关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通知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科目进行相应变更,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进行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 2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列报:

1.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 利润表将原“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科目,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的,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反映了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額。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科目,明确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变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内容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等相关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通知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科目进行相应变更,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进行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 2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列报:

1.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 利润表将原“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科目,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的,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反映了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額。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科目,明确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变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内容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等相关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通知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科目进行相应变更,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进行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9-081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 2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半年度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执行财会[2019]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变更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列报:

1.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 利润表将原“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科目,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的还是与收益相关的,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反映了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額。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科目,明确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及后续的财务报表,将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对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变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内容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股东权益等相关财务报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通知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科目进行相应变更,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进行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量不存在实质性影响,公司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